

柏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安排部署，县住建局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全力提高各股室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不断增强，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知情权，促进了政府公信力提升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住建局党组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，多次召开会议进行调度，研究部署信息公开工作，并明确职责分工，严格公开程序，有力的推动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。我局主动公开的信息主要包括：机构设置及职能、住建系统相关政策法规、建筑行业管理信息、重点项目建设动态等。2022 年我局政府信息平台共发布信息 34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

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进一步细化相关制度和工作措施。规范信息公开流程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制度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时效性，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建议改进工作，并形成了相应的工作制度。本年度我局未收到关于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深化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明确了工作机构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答复各环节制度规范，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、把关，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、准确性、严肃性。安排 2 名同志具体负责相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推进和日常管理工作，确保了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

严格按照县委、县政府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规范化水平。紧贴公众需求和社会关切，主动开展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。加大公开力度和加强舆情回应，围绕建筑施工、房地产市场管理、农村“双代”、农民工工资、物业小区管理等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，通过网上留言、12345 热线等平台，掌握社会舆情动态并及时作出回应。并建立动态更新机制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信息的时效性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为进一步深化和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强组织保障，成立住建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推进、指导、协调和监督全局政务公开工作，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，各科室按职责要求分工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各项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9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不够；公开内容不具体，重点不突出；二是公开形式的便民性不足、覆盖面不广。结合以上不足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完善信息公开工作：

1. 提高认识，加强领导。进一步提高对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。继续加强对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全局总体工作，一并抓好、落实好。

2. 规范形式，注重实效。依照国家法规和政策，建立科学合理、行之有效、具体明确、易于运行操作的运行体系，全面规范政务公开工作，深入实际，办实事、重实效。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加强各种监督，重视服务性和实效性。

3. 做好宣教，优化能力。要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知识培训，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水平，增强广大干部职工的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，树立良好的单位形象，确保政府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